

江西志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二〇二四年度

信会师报字[2025]第 ZE10180 号

江西志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4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目录	页次
一、	审计报告	1-5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1-4
	合并利润表和母公司利润表	5-6
	合并现金流量表和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7-8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12
	财务报表附注	1-114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5]第 ZE10180 号

江西志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江西志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志特新材）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志特新材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志特新材，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 出租建筑铝模板系统合理使用寿命及残值率的确定	
2024 年度，建筑铝模板系统出租所确认的成本为租赁成本，金额的确定依赖于相关建筑铝模板系统价值的确定及其使用寿命和残值率的合理评估。报告期确定的建筑铝模系统标准板的使用寿命 1-9 月 120 次，预估残值率为 35%；变更为直线法 5 年计提折旧，预计残值率为 50%。 志特新材如未能谨慎合理判断建筑铝模板系统的合理使用寿命及残值率，将会影响其建筑铝模板系统租赁成本确认的准确性。因而我们将出租建筑铝模板系统合理使用寿命及残值率的确定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对出租建筑铝模板系统合理使用寿命及残值率的确定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访谈管理层，了解与建筑铝模板系统合理使用寿命及残值率的确定的相关依据； 2、收集行业专业论文、对比同行业上市公司公开信息，监盘、实地查看、核查铝模板系统账面折旧及成新率，评估公司管理层对铝模板系统使用寿命的判断是否合理； 3、收集市场铝价走势资料，核查公司废铝历史出售价格，复核预估废铝售价与预计残值的测算过程，以评估公司管理层对铝模板系统预估残值率的判断是否合理。
(二) 收入确认	
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三十六）”所述的会计政策及附注“五、（四十二）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志特新材主要从事建筑铝模板系统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租赁及相应的技术指导等综合服务，该行业与客户合作模式不断变化。1、报告期内对建筑铝模板系统出售收入的确定依赖于对相关	我们针对收入确认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收入确认有关的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公司的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合同做出适当的判断。志特新材与客户签订的合同涉及的商业安排呈现形式多样化，因此在针对每个合同不同安排确定收入的实现需要运用重大判断。 2、报告期内针对建筑铝模板系统出租收入的确认依赖于志特新材与客户对相关工作量的确认。其最大的风险在于志特新材可能无法及时获取客户使用其建筑铝模板系统的工作量确认单。 由于收入是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3、对报告期内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发票、销售合同、租赁合同、发货清单、完工量确认单、客户签字确认的最终面积结算单等，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 4、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出库单、完工量确认单及其他支持性文件，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5、选取样本执行函证，并将函证结果与管理层记录的金额进行核对。
--	--

四、 其他信息

志特新材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志特新材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志特新材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志特新材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志特新材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



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志特新材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志特新材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孟庆祥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葛振华

中国·上海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九日

江西志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五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486,386,902.74	529,051,760.2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二	104,681,567.12	57,9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三	162,516,113.24	176,717,328.77
应收账款	四	1,514,754,711.98	1,400,944,465.72
应收款项融资	五	700,000.00	1,877,600.00
预付款项	六	22,836,163.43	8,476,941.6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	33,557,949.80	43,312,996.9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八	308,449,819.01	263,408,086.1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九	72,574,328.28	88,512,784.52
流动资产合计		2,706,457,555.60	2,570,201,963.9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十	6,864,000.00	6,864,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十一	30,251,646.16	4,783,599.46
固定资产	十二	1,944,895,813.10	1,929,992,533.01
在建工程	十三	188,945,459.89	167,137,205.4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十四	31,791,622.82	40,740,899.76
无形资产	十五	292,389,744.02	230,659,877.98
开发支出			
商誉	十六		
长期待摊费用	十七	2,155,353.55	1,606,660.3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八	155,090,446.67	81,369,152.11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十九	96,979,744.54	34,534,173.12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49,363,830.75	2,497,688,101.21
资产总计		5,455,821,386.35	5,067,890,065.1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江西志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五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二十一	1,021,042,343.10	795,289,393.5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二十二	230,456,528.53	188,767,968.23
应付账款	二十三	565,374,808.48	573,112,821.9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二十四	144,947,407.45	172,941,037.0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二十五	86,547,373.23	78,974,457.86
应交税费	二十六	37,508,524.44	39,285,193.36
其他应付款	二十七	133,137,262.22	155,687,401.45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二十八	333,089,947.82	214,761,160.43
其他流动负债	二十九	168,585,975.72	146,607,984.21
流动负债合计		2,720,690,170.99	2,365,427,418.1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三十	466,634,431.52	535,131,355.56
应付债券	三十一	465,002,574.60	427,596,425.3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三十二	18,879,856.36	25,457,983.42
长期应付款	三十三	30,173,922.3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三十四	73,566,453.12	68,489,599.7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十八	4,734,585.96	7,653,853.7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58,991,823.87	1,064,329,217.84
负债合计		3,779,681,994.86	3,429,756,635.9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三十五	246,470,657.00	246,371,227.00
其他权益工具	三十六	164,602,263.81	164,604,864.1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三十七	409,721,075.40	409,595,797.89
减：库存股	三十八	30,945,588.95	
其他综合收益	三十九	2,019,292.53	713,294.8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四十	68,051,043.58	59,264,316.0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四十一	662,996,008.92	622,724,765.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522,914,752.29	1,503,274,265.35
少数股东权益		153,224,639.20	134,859,163.8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76,139,391.49	1,638,133,429.1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455,821,386.35	5,067,890,065.1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江西志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十六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5,174,863.86	225,653,147.16
交易性金融资产		65,040,267.3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1,630,559.13	153,920,048.64
应收账款	一	1,378,015,220.71	1,474,484,223.89
应收款项融资		700,000.00	1,877,600.00
预付款项		12,688,922.41	1,846,422.72
其他应收款	二	578,885,696.08	789,764,007.29
存货		64,198,742.25	84,020,045.4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4,972,527.04	
流动资产合计		2,451,306,798.86	2,731,565,495.1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三	760,989,500.63	354,556,810.3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1,946,044.14	3,716,100.00
固定资产		393,682,636.65	416,560,072.34
在建工程		130,237.0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9,646,775.48	10,214,072.3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006,799.43	22,103,153.63
其他非流动资产		78,862,684.42	21,030,64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88,264,677.82	828,180,848.69
资产总计		3,739,571,476.68	3,559,746,343.8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江西志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67,811,962.79	314,912,626.62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66,862,933.06	230,721,000.00
应付账款		392,950,470.99	713,706,755.02
预收款项		30,086,406.65	100,196,893.32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9,379,709.27	19,207,252.20
应交税费		7,237,770.94	17,489,081.09
其他应付款		183,374,947.64	89,595,044.51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479,637.18	145,280,406.60
其他流动负债		53,772,728.42	71,210,499.32
流动负债合计		1,821,956,566.94	1,702,319,558.6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9,700,000.00	69,500,000.00
应付债券		465,002,574.60	427,596,425.3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30,173,922.3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314,601.50	4,415,359.50
递延所得税负债		6,040.1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29,197,138.52	501,511,784.80
负债合计		2,351,153,705.46	2,203,831,343.4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46,470,657.00	246,371,227.00
其他权益工具		164,602,263.81	164,604,864.1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03,272,578.74	403,151,201.59
减：库存股		30,945,588.95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8,051,043.58	59,264,316.01
未分配利润		536,966,817.04	482,523,391.6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88,417,771.22	1,355,915,000.3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739,571,476.68	3,559,746,343.8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江西志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2,526,386,687.91	2,238,048,803.28
其中：营业收入	四十二	2,526,386,687.91	2,238,048,803.2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371,939,634.74	2,229,636,138.66
其中：营业成本	四十二	1,885,183,036.85	1,757,131,004.7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四十三	23,142,594.06	21,324,936.46
销售费用	四十四	154,827,677.17	165,718,315.83
管理费用	四十五	127,275,591.35	121,054,871.60
研发费用	四十六	91,174,971.90	91,075,293.64
财务费用	四十七	90,335,763.41	73,331,716.38
其中：利息费用	四十七	101,118,156.68	73,535,152.35
利息收入	四十七	5,289,406.36	2,802,343.94
加：其他收益	四十八	40,250,188.01	51,196,083.6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九	-658,739.07	2,548,573.3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十	260,767.1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十一	-127,762,633.39	-88,079,124.2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十二	-6,216,291.26	-10,831,825.4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十三	-918,361.73	-871,528.1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9,401,982.85	-37,625,156.32
加：营业外收入	五十四	1,028,663.91	4,056,766.39
减：营业外支出	五十五	4,588,411.05	3,436,503.8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5,842,235.71	-37,004,893.73
减：所得税费用	五十六	-29,705,333.39	-658,773.1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5,547,569.10	-36,346,120.5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5,547,569.10	-36,346,120.55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3,695,093.72	-45,297,206.21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1,852,475.38	8,951,085.6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05,997.70	-180,016.1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05,997.70	-180,016.14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05,997.70	-180,016.14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305,997.70	-180,016.14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6,853,566.80	-36,526,136.6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5,001,091.42	-45,477,222.3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852,475.38	8,951,085.6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五十七	0.30	-0.1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十七	0.30	-0.1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_____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_____元。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_____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_____

江西志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六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四	1,383,455,979.62	1,587,573,904.43
减：营业成本	四	1,059,325,139.93	1,311,725,867.07
税金及附加		6,056,465.88	7,103,393.39
销售费用		56,773,408.45	79,374,243.15
管理费用		38,081,905.01	39,187,226.87
研发费用		45,999,720.84	47,290,751.27
财务费用		28,877,443.87	30,366,170.35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19,300,259.88	24,097,724.8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	7,290,889.22	11,343,596.6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0,267.3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8,718,351.05	-45,350,278.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854,431.49	-1,199,293.0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0,064.96	10,961.2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3,210,464.62	61,428,963.94
加：营业外收入		324,928.36	1,479,734.57
减：营业外支出		401,712.31	2,040,809.0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3,133,680.67	60,867,889.43
减：所得税费用		5,266,404.97	3,704,818.2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7,867,275.70	57,163,071.2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7,867,275.70	57,163,071.2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7,867,275.70	57,163,071.2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江西志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30,363,910.67	1,746,480,820.3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065,927.13	23,688,671.4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十八	84,918,212.32	88,204,726.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29,348,050.12	1,858,374,218.2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29,956,221.31	1,553,221,215.1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88,960,852.59	498,924,013.4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5,499,578.02	157,049,602.9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十八	144,323,582.40	124,677,870.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98,740,234.32	2,333,872,702.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607,815.80	-475,498,483.9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99,820,200.00	782,828,622.9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67,278.62	2,275,248.1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9,317.20	56,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十八	1,877,317.00	4,74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4,874,112.82	789,899,871.1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3,029,623.88	144,070,693.26
投资支付的现金		746,392,903.20	822,405,413.91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十八	3,631,801.78	4,911,476.0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3,054,328.86	971,387,583.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8,180,216.04	-181,487,712.0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775,869.80	14,556,459.5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9,013,000.00	8,252,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80,321,567.15	1,592,260,75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十八		123,322,705.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90,097,436.95	1,730,139,915.1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14,669,515.26	656,222,741.9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8,479,335.20	75,599,020.0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500,000.00	2,6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十八	66,874,173.13	55,254,524.2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60,023,023.59	787,076,286.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074,413.36	943,063,628.9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004,467.27	361,563.0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4,493,519.61	286,438,996.0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4,134,236.13	147,695,240.0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9,640,716.52	434,134,236.1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江西志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85,362,406.01	1,109,897,667.77
收到的税费返还		5,264,791.12	10,521,046.2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7,926,232.84	331,017,075.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98,553,429.97	1,451,435,789.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39,224,730.68	914,182,814.7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9,529,446.92	160,240,212.21
支付的各项税费		42,251,299.05	35,083,419.4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2,831,197.61	742,123,778.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33,836,674.26	1,851,630,224.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716,755.71	-400,194,435.6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33,021,000.00	267,021,161.2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549,570.63	8,383,952.0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3,388,811.8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4,959,382.45	275,405,113.2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295,042.13	3,728,905.95
投资支付的现金		557,447,487.20	275,523,801.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6.0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7,742,529.33	279,253,082.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2,783,146.88	-3,847,969.6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62,869.80	6,315,551.85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19,668,079.17	1,083,502,272.4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0,430,948.97	1,089,817,824.2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44,760,000.00	483,487,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4,568,963.72	49,070,047.7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564,766.92	5,467,558.3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1,893,730.64	538,024,606.0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537,218.33	551,793,218.2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75,965.45	329,887.0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8,353,207.39	148,080,699.9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0,896,051.46	32,815,351.5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2,542,844.07	180,896,051.4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江西志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246,371,227.00			164,604,864.15	409,595,797.89		713,294.83	59,264,316.01		622,724,765.47	1,503,274,265.35	134,859,163.82	1,638,133,429.1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46,371,227.00			164,604,864.15	409,595,797.89		713,294.83	59,264,316.01		622,724,765.47	1,503,274,265.35	134,859,163.82	1,638,133,429.1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9,430.00			-2,600.34	125,277.51	30,945,588.95	1,305,997.70	8,786,727.57		40,271,243.45	19,640,486.94	18,365,475.38	38,005,962.3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05,997.70			73,695,093.72	75,001,091.42	11,852,475.38	86,853,566.8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9,430.00			-2,600.34	125,277.51	30,945,588.95				-30,723,481.78	-30,723,481.78	9,013,000.00	-21,710,481.7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013,000.00	9,013,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56.00			-2,600.34		30,945,588.95					-30,947,833.29		-30,947,833.29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9,074.00				125,277.51						224,351.51		224,351.51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8,786,727.57		-33,423,850.27	-24,637,122.70	-2,500,000.00	-27,137,122.70
1. 提取盈余公积								8,786,727.57		-8,786,727.5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637,122.70	-24,637,122.70	-2,500,000.00	-27,137,122.7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46,470,657.00			164,602,263.81	409,721,075.40	30,945,588.95	2,019,292.53	68,051,043.58		662,996,008.92	1,522,914,752.29	153,224,639.20	1,676,139,391.4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

江西志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3,893,333.00				474,246,136.48		893,310.97		53,548,008.89		706,516,908.21	1,399,097,697.55	120,256,078.16	1,519,353,775.7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63,893,333.00				474,246,136.48		893,310.97		53,548,008.89		706,516,908.21	1,399,097,697.55	120,256,078.16	1,519,353,775.7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2,477,894.00			164,604,864.15	-64,650,338.59		-180,016.14		5,716,307.12		-83,792,142.74	104,176,567.80	14,603,085.66	118,779,653.4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0,016.14				-45,297,206.21	-45,477,222.35	8,951,085.66	-36,526,136.6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31,240.00			164,604,864.15	17,296,315.41							182,432,419.56	8,252,000.00	190,684,419.5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8,252,000.00	8,252,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75.00			164,604,864.15	2,048.57							164,606,987.72		164,606,987.72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31,165.00				17,294,266.84							17,825,431.84		17,825,431.84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716,307.12		-38,494,936.53	-32,778,629.41	-2,600,000.00	-35,378,629.41
1. 提取盈余公积									5,716,307.12		-5,716,307.1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2,778,629.41	-32,778,629.41	-2,600,000.00	-35,378,629.41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81,946,654.00				-81,946,654.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81,946,654.00				-81,946,654.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46,371,227.00			164,604,864.15	409,595,797.89		713,294.83		59,264,316.01		622,724,765.47	1,503,274,265.35	134,859,163.82	1,638,133,429.1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江西志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46,371,227.00			164,604,864.15	403,151,201.59				59,264,316.01	482,523,391.61	1,355,915,000.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46,371,227.00			164,604,864.15	403,151,201.59				59,264,316.01	482,523,391.61	1,355,915,000.3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9,430.00			-2,600.34	121,377.15	30,945,588.95			8,786,727.57	54,443,425.43	32,502,770.86
（一）综合收益总额										87,867,275.70	87,867,275.7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9,430.00			-2,600.34	121,377.15	30,945,588.95					-30,727,382.14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56.00			-2,600.34		30,945,588.95					-30,947,833.29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9,074.00				121,377.15						220,451.15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8,786,727.57	-33,423,850.27	-24,637,122.70
1．提取盈余公积									8,786,727.57	-8,786,727.57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637,122.70	-24,637,122.7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46,470,657.00			164,602,263.81	403,272,578.74	30,945,588.95			68,051,043.58	536,966,817.04	1,388,417,771.2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

江西志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上期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3,893,333.00				467,801,540.18				53,548,008.89	463,855,256.91	1,149,098,138.9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63,893,333.00				467,801,540.18				53,548,008.89	463,855,256.91	1,149,098,138.9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2,477,894.00			164,604,864.15	-64,650,338.59				5,716,307.12	18,668,134.70	206,816,861.38
（一）综合收益总额										57,163,071.23	57,163,071.2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31,240.00			164,604,864.15	17,296,315.41						182,432,419.5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75.00			164,604,864.15	2,048.57						164,606,987.72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31,165.00				17,294,266.84						17,825,431.84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716,307.12	-38,494,936.53	-32,778,629.41
1. 提取盈余公积									5,716,307.12	-5,716,307.1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2,778,629.41	-32,778,629.41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81,946,654.00				-81,946,654.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81,946,654.00				-81,946,654.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46,371,227.00			164,604,864.15	403,151,201.59				59,264,316.01	482,523,391.61	1,355,915,000.3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

江西志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殊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江西志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志特新材”或“本公司”或“公司”）系由江西志特现代建筑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7 日取得抚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61000586570245D 号。

2021 年 4 月 30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所属行业为金属制品业，注册资本为 16,389.33 万元。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246,470,657 股，总部地址：江西省抚州市广昌县广昌工业园区。本公司的母公司为珠海凯越高科技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高渭泉、刘莉琴夫妇。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19 日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二) 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三、（三十六）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六)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

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详见本附注“三、(十四)长期股权投资”。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当月期初近似汇率（通常指国家外汇管理局的公布的外汇牌价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提示：若采用此种方法，应明示何种方法何种口径）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 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

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者重新议定合同而且构成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

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确定组合的依据		
低风险组合	属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键管理人员以及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

确定组合的依据		
	的往来、员工借款、保证金、税金等应收款项	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低风险组合	不计提	/
账龄组合	按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坏账准备	/

组合中，本公司将应收款项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进行组合，并给予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对该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进行估计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 年以上	100	100

(十一)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5、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二)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十三) 持有待售和终止经营

1、 持有待售

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或处置组，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2、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

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十五)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十六)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

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4.00-50.00	5.00	1.90-23.75
机械设备	平均年限法	3.00-10.00	5.00	9.50-31.67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5.00	5.00	19.00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平均年限法	3.00-5.00	0-5.00	19.00-33.33

本公司用于出租的防护平台（智能升降脚手架）按平均年限法，依据不同构件的预计使用年限计提折旧。对于租赁过程中使用的易耗品则在单个项目使用期间折旧完毕。

由于本公司用于出租的铝模板系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中固定资产定义的特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对出租的铝模板系统进行管理和核算。

本公司铝模板系统及其配件采用工作量法计提折旧。铝模板系统及其配件自实际投入使用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对于租赁铝模板系统项目使用铝模板系统标准板及配件，其预计使用次数为 120 次（层）数，预计残值率 35%；对于租赁铝模板系统项目使用铝模板系统非标准板及配件，其预计使用次数为该租赁项目实际使用次（层）数，预计残值率 35%；与项目相关的直接费用按照该租赁项目实际使用次（层）数摊销，残值率为 0。

已使用未报废的铝模板系统及其配件，则转入旧铝模板库，并按加权平均法重新计算在库铝模板账面原值。对于租赁铝模板系统项目使用旧库铝模板及其配件，则按账面加权平均原值及 120 次（层）数计提折旧，预计残值率 35%。

铝合金模板标准板及配件由工作量法 120 次变更为平均年限法 5 年；残值率从 35% 变更为 50%；铝合金模板非标准板及配件由工作量法的项目实际使用次数变更为平均年限法 8 个月，残值率从 35%变更为 50%；自 2024 年 10 月 1 日起执行。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十八)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

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年)	摊销方法	残值率 (%)	依据
软件	2-5	直线法	0	预计未来受益期限
土地	50	直线法	0	预计未来受益期限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公司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支出包括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耗用材料、相关折旧摊销费用等相关支出。

5、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6、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

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一)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二十二) 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二十三)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

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二十四）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

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五) 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

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等待期结束后），本公司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本公司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会计处理。

(二十六)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优先股等金融工具满足以下条件之一，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整体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

- （1）存在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履行的合同义务；
 - （2）包含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
 - （3）包含以自身权益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例如转股权等），且该衍生工具不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进行结算；
 - （4）存在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的合同条款；
 - （5）发行方清算时永续债与发行方发行的普通债券和其他债务处于相同清偿顺序的。
- 不满足上述任何一项条件的永续债/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整体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权益工具。

(二十七)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等。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2、按照业务类型披露具体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主要业务收入来源包括铝模板系统及配件的销售收入、租赁收入,防护平台(智能升降脚手架)及配件的销售收入、租赁收入。

销售产品收入的确认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铝合金模板及配件、防护平台销售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公司通常在货物控制权转移给购买方时点确认收入。

1) 公司销售的铝合金模板及配件、为定制产品,在签订相关合同后,依据合同约定按照客户的要求生产,生产完工后按照客户要求试拼装或智能拼装,经客户验收合格后打包发送到客户工地,完成产品的控制权转移。对于内销产品,公司在产品送达客户工地后依据项目面积与合同单价确认收入;对于外销产品,公司依据具体合同对控制权转移时点的约定,分别在办妥报关手续或客户收到公司产品时确认收入;

2) 公司销售的防护平台(智能升降脚手架)系统及配件为定制产品,在签订相关合同后,依据合同约定按照客户的要求生产,生产完工后按照客户要求发送到客户工地,完成产品的控制权转移。对于内销产品,公司在产品送达客户工地后依据项目面积与合同单价确认收入;对于外销产品,公司依据具体合同对控制权转移时点的约定,分别在办妥报关手续或客户收到公司产品时确认收入。

3) 公司销售的混凝土 PC 预制件为定制产品,在签订相关合同后,依据合同约定按照客户的要求生产,生产完工后按照客户要求发送到客户工地,完成产品的控制权转移。公司在产品送达客户工地后依据项目方量与合同单价确认收入。

4) 光伏系统如下:

①、系统产品为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包含转让系统产品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公司销售系统产品(包括户用光伏系统、光伏支架及相关产品),其中:户用光伏系统销售业务根据客户的需求建设并交付满足并网发电条件的电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光伏电站完工并达到并网发电条件,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

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收入；光伏支架及相关产品销售业务根据本公司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约定，参照与上述中光伏产品销售之类似政策确认销售收入。②、运营咨询服务为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就甲方光伏电站建设工程提供咨询服务的履约义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

租赁产品收入的确认

- 1) 公司租赁的铝合金模板及配件依据当期租赁面积与合同约定租赁单价确认当期租赁产品收入；
- 2) 公司租赁的防护平台产品依据合同的约定单价以及当月实际租用量（实际围护使用面积）确认当期租赁收入。

(二十八)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九)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三十)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

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三十一)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二十）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

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

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 售后租回交易

公司按照本附注“三、（二十七）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后续计量及租赁变更详见本附注“三、（三十一）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公司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会导致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

（2）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

（三十二）套期会计

1、 套期保值的分类

（1）公允价值套期，是指对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除外汇风险外)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

（2）现金流量套期，是指对现金流量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此现金流量变动

源于与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很可能发生的预期交易有关的某类特定风险，或一项未确认的确定承诺包含的外汇风险。

（3）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是指对境外经营净投资外汇风险进行的套期。境外经营净投资，是指企业在境外经营净资产中的权益份额。

2、套期关系的指定及套期有效性的认定

在套期关系开始时，本公司对套期关系有正式的指定，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套期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该文件载明了套期工具性质及其数量、被套期项目性质及其数量、被套期风险的性质、套期类型、以及本公司对套期工具有效性的评估。套期有效性，是指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能够抵销被套期风险引起的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的程度。

本公司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判断该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是否满足运用套期会计对于有效性的要求。如果不满足，则终止运用套期关系。

运用套期会计，应当符合下列套期有效性的要求：

- （1）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之间存在经济关系。
- （2）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不占主导地位。
- （3）采用适当的套期比率，该套期比率不会形成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相对权重的失衡，从而产生与套期会计目标不一致的会计结果。如果套期比率不再适当，但套期风险管理目标没有改变的，应当对被套期项目或套期工具的数量进行调整，以使得套期比率重新满足有效性的要求。

3、套期会计处理方法

（1）公允价值套期

套期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因套期风险而形成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

就与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有关的公允价值套期而言，对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所作的调整，在调整日至到期日之间的剩余期间内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实际利率法的摊销可于账面价值调整后随即开始，并不得晚于被套期项目终止针对套期风险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而进行的调整。

如果被套期项目终止确认，则将未摊销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当期损益。

被套期项目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的，该确定承诺的公允价值因被套期风险引起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相关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

益。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亦计入当期损益。

(2) 现金流量套期

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直接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被套期交易影响当期损益的，如当被套期财务收入或财务费用被确认或预期销售发生时，则将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转入当期损益。如果被套期项目是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成本，则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转出，计入该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或则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在该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预期交易或确定承诺预计不会发生，则以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中的套期工具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但并未被替换或展期)，或者撤销了对套期关系的指定，则以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不转出，直至预期交易或确定承诺影响当期损益。

(3)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包括作为净投资的一部分的货币性项目的套期，其处理与现金流量套期类似。套期工具的利得或损失中被确定为有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而无效套期的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处置境外经营时，任何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三) 回购本公司股份

公司将回购本公司股份计入库存股。

(三十四) 债务重组

1、 本公司作为债权人

本公司在收取债权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力终止时终止确认债权。以资产清偿债务或者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相关资产符合其定义和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初始确认受让的非金融资产时，以成本计量。存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等其他成本。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投资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

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专业人员服务费等其他成本。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保险费等其他成本。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的债务重组导致债权人将债权转为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的，本公司按照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计量其初始投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重组债权。

以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首先按照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受让的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然后按照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比例，对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扣除受让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确认金额后的净额进行分配，并以此为基础按照前述方法分别确定各项资产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债务人

本公司在债务的现时义务解除时终止确认债务。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相关资产和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本公司初始确认权益工具时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按照所清偿债务的公允价值计量。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权益工具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重组债务。

以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前述方法确认和计量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所清偿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的确认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五)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公司将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的 0.15% 认定为重要应收账款。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公司将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的 0.15% 认定为重要其他应收。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项在建工程明细金额超过资产总额的 0.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公司将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的 0.15% 认定为重要应付账款。
重要的子公司、非全资子公司	公司将资产总额/收入总额超过集团总资产/总收入的 15% 的子公司确定为重要子公司、重要非全资子公司。

(三十六)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①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解释第 17 号明确：

-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
- 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在判断其推迟债务清偿的实质性权利是否存在时，仅应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不应考虑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
- 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的负债清偿是指，企业向交易对手方以转移现金、其他经济资源（如商品或服务）或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方式解除负债。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应当按照该解释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执行本政策对公司无重大影响。

②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解释第 17 号要求企业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信息，以有助于报表使用者评估这些安排对该企业负债、现金流量以及该企业流动性风险敞口的影响。在识别和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也应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影响。该披露规定仅适用于供应商融资安排。供应商融资安排是指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一个或多个融资提供方提供资金，为企业支付其应付供应商的款项，并约定该企业根据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在其供应商收到款项的当天或之后向融资提供方还款。与原付款到期日相比，供应商融资安排延长了该企业的付款期，或者提前了该企业供应商的收款期。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无需披露可比期间相关信息及部分期初信息。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③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7 号规定，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规定时，应当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对公司未产生重大影响。

（2）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不满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

该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该规定施行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数据资源相关支出不再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

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该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解释第 18 号规定，在对因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内容时，如原计提保证类质量保证时计入“销售费用”等的，应当按照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自 2024 年度起执行该规定未对公司有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开始适用时点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铝模板残值率和折旧计提方法	2024 年 10 月 1 日	营业成本、固定资产：-46,439,742.15； 所得税费用：8,838,102.68； 净利润：37,601,639.47

四、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1%、5%、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3%-12%、8.25%、15%、16.5%、17%、20%、24%、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江西志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5%
江西志特铝模板技术研发有限公司	20%
广东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5%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广东志特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25%
GETO GLOBAL CONSTRUCTION TECH MALAYSIA SDN.BHD.	24%
山东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5%
GETO GLOBAL SINGAPORE PTE.LTD.	17%
湖北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5%
江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5%
湖南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
湖南万百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
重庆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5%
甘肃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5%
广东凯瑞模架科技有限公司	25%
凯瑞模架科技（龙川）有限公司	25%
湖北万百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
海南志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15%
山东志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25%
海南志特装配科技有限公司	15%
海南志特模架科技有限公司	15%
厦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5%
江门志特装配式建筑有限公司	25%
湖北志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20%
广东志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20%
广东志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
广东志特装配科技有限公司	25%
四川志特模架科技有限公司	20%
志特（澳门）一人有限公司	3%-12%
重庆志特绿建科技有限公司	25%
广东志特钢结构有限公司	25%
咸宁市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0%
志特新材料（珠海横琴）有限公司	20%
广东志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
广东志景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20%
广东志特澳丽居房屋科技有限公司	20%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中山志特云科技有限公司	20%
江门志景金属结构制造有限公司	20%
GETO group Arabia Limited	20%
志特新材料（深圳）有限公司	20%
国澎志特（海南）科技有限公司	20%
GETO HK INTERNATIONAL LIMITED	8.25%、16.5%
GETO NEW ENERGY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	17%

(二) 税收优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高新技术企业可以享受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主要有：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 2023 年 11 月 22 日取得编号：GR202336000644 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证书，证书有效期至 2026 年 11 月 22 日。公司 2024 年按 15%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子公司江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28 日取得编号：GR202344001651 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证书，证书有效期至 2026 年 12 月 28 日。公司 2024 年按 15%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子公司湖北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10 月 12 日取得编号：GR202242000894 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证书，证书有效期至 2025 年 10 月 12 日。公司 2024 年按 15%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子公司海南志特新材料有限公司、海南志特模架科技有限公司、海南志特装配科技有限公司符合关于海南自由贸易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20〕31 号规定，所得税为 15%。

本公司子公司甘肃公司 2024 年 10 月 28 日取得编号：GR202462000747 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证书，证书有效期至 2027 年 10 月 28 日。公司 2024 年按 15%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子公司湖南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江西志特铝模板技术研发有限公司、湖北万百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湖南万百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湖北志特新材料有限公司、广东志特新能源有限公司、广东志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和四川志特模架科技有限公司符合《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3 年第 6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存款	349,048,692.98	434,134,236.13
其他货币资金	137,338,209.76	94,917,524.11
合计	486,386,902.74	529,051,760.2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54,734,648.53	9,041,880.19

(二)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4,681,567.12	57,900,000.00
其中：银行理财产品	104,681,567.12	57,900,000.00
合计	104,681,567.12	57,900,000.00

(三)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6,577,245.00	36,585,848.89
商业承兑汇票	164,146,177.09	147,501,557.77
坏账准备：	-8,207,308.85	-7,370,077.89
合计	162,516,113.24	176,717,328.77

2、 应收票据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计提坏账准备	170,723,422.09	100.00	8,207,308.85	4.81	162,516,113.24	184,087,406.66	100.00	7,370,077.89	4.00	176,717,328.77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6,577,245.00	3.85			6,577,245.00	36,685,848.88	19.93			36,685,848.88
商业承兑汇票	164,146,177.09	96.15	8,207,308.85	5.00	155,938,868.24	147,401,557.78	80.07	7,370,077.89	5.00	140,031,479.89
合计	170,723,422.09	100.00	8,207,308.85		162,516,113.24	184,087,406.66	100.00	7,370,077.89		176,717,328.77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商业承兑汇票	41,561,997.65
合计	41,561,997.65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74,955,808.56	6,277,245.00
商业承兑汇票	684,102,449.50	131,818,043.43
合计	759,058,258.06	138,095,288.43

(四)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1,169,290,016.15	1,131,892,047.29
1 至 2 年	406,658,925.47	314,104,686.23
2 至 3 年	146,558,421.10	101,947,104.51
3 至 4 年	68,982,387.60	17,693,968.56
4 年以上	12,944,202.17	3,790,514.28
小计	1,804,433,952.49	1,569,428,320.87
减：坏账准备	289,679,240.51	168,483,855.15
合计	1,514,754,711.98	1,400,944,465.72

2、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46,984,920.66	8.15	133,602,992.40	90.90	13,381,928.26	49,791,490.99	3.17	49,791,490.99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57,449,031.83	91.85	156,076,248.11	9.42	1,501,372,783.72	1,519,636,829.88	96.83	118,692,364.16	7.81	1,400,944,465.72
其中：										
账龄组合	1,632,127,753.12	90.45	156,076,248.11	9.56	1,476,051,505.01	1,500,514,189.40	95.61	118,692,364.16	7.91	1,381,821,825.24
低风险组合	25,321,278.71	1.40			25,321,278.71	19,122,640.48	1.22			19,122,640.48
合计	1,804,433,952.49	100.00	289,679,240.51		1,514,754,711.98	1,569,428,320.87	100.00	168,483,855.15		1,400,944,465.7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1,632,127,753.12	156,076,248.11	9.56
低风险组合	25,321,278.71		
合计	1,657,449,031.83	156,076,248.11	

3、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						
计提	49,791,490.99	96,079,227.60	9,797,821.25	2,505,202.20	-35,297.26	133,602,992.40
按账龄						
组合计	118,692,364.16	42,210,645.42	2,063,468.99	1,897,226.54	866,065.92	156,076,248.11
提						
合计	168,483,855.15	138,289,873.02	11,861,290.24	4,402,428.74	830,768.68	289,679,240.51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402,428.74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公司 1	692,554,303.84		692,554,303.84	38.38	81,115,902.92
公司 2	60,872,003.54		60,872,003.54	3.37	4,967,093.11
公司 3	51,981,953.68		51,981,953.68	2.88	3,769,401.15
公司 4	31,309,213.21		31,309,213.21	1.74	1,960,195.90
公司 5	29,265,359.40		29,265,359.40	1.62	2,216,871.28
合计	865,982,833.67		865,982,833.67	47.99	94,029,464.36

(五)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票据	700,000.00	1,877,600.00
合计	700,000.00	1,877,600.00

(六)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1,761,758.49	72.94	8,280,420.81	53.50
1 至 2 年	1,042,857.84	3.50	39,661.93	0.26
2 至 3 年	31,547.10	0.11	7,000,000.00	45.23
3 年以上	7,000,000.00	23.46	156,858.86	1.01
减坏账准备	7,000,000.00	23.46	7,000,000.00	45.23
合计	22,836,163.43	100.00	8,476,941.60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 计数的比例(%)
公司 6	7,000,000.00	23.46
公司 7	3,580,733.99	12.00
公司 8	2,969,578.48	9.95
公司 9	2,010,047.41	6.74
公司 10	859,098.94	2.88
合计	16,419,458.82	55.03

(七)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项	33,557,949.80	43,312,996.92
合计	33,557,949.80	43,312,996.92

1、 其他应收款项

（1）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28,769,175.32	39,177,874.90
1 至 2 年	2,332,147.68	1,995,864.71
2 至 3 年	853,187.28	794,199.92
3 至 4 年	542,199.92	130,597.00
4 年以上	1,282,277.00	1,261,180.00
小计	33,778,987.20	43,359,716.53
减：坏账准备	221,037.40	46,719.61
合计	33,557,949.80	43,312,996.9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20,000.00	0.36	120,000.0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计提坏账准备	33,658,987.20	99.64	101,037.40	0.30	33,557,949.80	43,359,716.53	100.00	46,719.61	0.11	43,312,996.92
其中：										
账龄组合	1,788,446.43	5.29	101,037.40	5.65	1,687,409.03	839,019.05	1.94	46,719.61	5.57	792,299.44
低风险组合	31,870,540.77	94.35			31,870,540.77	42,520,697.48	98.06			42,520,697.48
合计	33,778,987.20	100.00	221,037.40		33,557,949.80	43,359,716.53	100.00	46,719.61		43,312,996.9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位往来款	1,788,446.43	101,037.40	5.65
合计	1,788,446.43	101,037.40	

（3）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46,719.61			46,719.61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12,342.19			412,342.19
本期转回	46,484.40			46,484.40
本期转销	191,540.00			191,540.00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221,037.40			221,037.40

其他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变动如下：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43,359,716.53			43,359,716.53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新增	93,805,014.83			93,805,014.83
本期终止确认	103,385,744.16			103,385,744.16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33,778,987.20			33,778,987.20

（4）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		311,540.00		191,540.00		120,000.00
按账龄组合计提	46,719.61	100,802.19	46,484.40			101,037.40
合计	46,719.61	412,342.19	46,484.40	191,540.00		221,037.40

（6）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备用金、押金	14,353,872.60	36,417,865.82
应收出口退税款	7,756,833.39	4,614,800.19
单位往来款	10,463,696.17	957,130.15
社保公积金及其他	1,204,585.04	1,369,920.37
合计	33,778,987.20	43,359,716.53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公司 11	出口退税款	7,756,833.39	1 年以内	22.96	
公司 12	单位往来款	6,666,000.00	1 年以内	19.73	
公司 1	保证金及备用金、押金	3,421,057.83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4 年	10.13	
公司 14	单位往来款及保证金等	1,385,343.00	1 年以内	4.10	
公司 15	社保公积金	1,204,335.82	1 年以内	3.57	
合计		20,433,570.04		60.49	

(八) 存货

1、 存货分类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6,223,471.67		86,223,471.67	63,402,264.67		63,402,264.67
周转材料	15,219,671.80		15,219,671.80	4,541,781.08		4,541,781.08
在产品	99,632,313.84		99,632,313.84	139,711,562.39		139,711,562.39
库存商品	106,582,452.82		106,582,452.82	55,752,478.04		55,752,478.04
合同履约成本	791,908.88		791,908.88			
合计	308,449,819.01		308,449,819.01	263,408,086.18		263,408,086.18

(九)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预缴税款及待抵扣税款	64,566,203.27	86,403,031.04
其他	8,008,125.01	2,109,753.48
合计	72,574,328.28	88,512,784.52

(十)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湖南永昌一站式建筑器材租赁有限公司	6,864,000.00	6,864,000.00						
合计	6,864,000.00	6,864,000.00						

(十一) 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1. 账面原值				
（1）上年年末余额	5,589,034.32			5,589,034.32
（2）本期增加金额	30,223,216.06			30,223,216.06
—外购	16,821,462.39			16,821,462.39
—固定资产	13,324,969.90			13,324,969.90
—汇率变动	76,783.77			76,783.77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期末余额	35,812,250.38			35,812,250.38
2. 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上年年末余额	485,743.77			485,743.77
（2）本期增加金额	2,384,027.58			2,384,027.58
—计提或摊销	2,361,536.33			2,361,536.33
—汇率变动	22,491.25			22,491.25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期末余额	2,869,771.35			2,869,771.35
3. 减值准备				
（1）上年年末余额	319,691.09			319,691.09
（2）本期增加金额	2,371,141.78			2,371,141.78
—计提	567,049.78			567,049.78
—其他	1,804,092.00			1,804,092.00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期末余额	2,690,832.87			2,690,832.87
4. 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0,251,646.16			30,251,646.16
（2）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4,783,599.46			4,783,599.46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马来西亚富力公主湾房产	1,065,843.72	分层地契办理中
长沙市雨花区长房地铁银座	486,594.28	
合计	1,552,438.00	

(十二)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及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	1,944,894,146.72	1,929,992,533.01
固定资产清理	1,666.38	
合计	1,944,895,813.10	1,929,992,533.01

2、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包含器具工具）	运输设备	出租用铝模板系统	防护平台	办公、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1. 账面原值							
（1）上年年末余额	611,555,917.85	148,851,771.89	12,539,111.92	2,090,429,756.86	415,662,659.15	46,682,452.88	3,325,721,670.54
（2）本期增加金额	70,724,749.59	31,100,233.21	5,408,014.26	925,789,903.73	49,185,406.53	4,790,799.28	1,086,999,106.60
—购置	10,037,037.34	22,271,111.44	4,540,764.83	117,208,826.48	2,439,477.70	4,408,906.25	160,906,124.04
—在建工程、存货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60,687,712.25	962,495.77		805,034,815.92	46,461,926.26	381,893.03	913,528,843.23
—其他		7,866,626.00	867,249.43				8,733,875.43
—汇率变动				3,546,261.33	284,002.57		3,830,263.90
（3）本期减少金额	13,525,956.09	10,453,336.02	922,270.10	683,254,437.46	67,395,385.32	3,893,611.90	779,444,996.89
—处置或报废	200,253.54	3,995,129.92	27,808.85	683,254,437.46	67,395,385.32	2,817,818.50	757,690,833.60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3,324,969.90						13,324,969.90
—翻新或处置及其他		6,458,206.10	894,461.25			1,073,961.55	8,426,628.90
—汇率变化	732.65					1,831.85	2,564.50
（4）期末余额	668,754,711.36	169,498,669.07	17,024,856.08	2,332,965,223.13	397,452,680.36	47,579,640.25	3,633,275,780.25
2. 累计折旧							
（1）上年年末余额	59,815,480.46	46,706,642.38	4,479,012.64	1,134,857,691.20	121,490,022.45	20,183,033.02	1,387,531,882.15
（2）本期增加金额	18,806,266.28	19,692,448.55	2,741,374.93	748,895,446.74	92,994,102.00	7,569,548.22	890,699,186.72
—计提	17,232,450.80	18,368,429.19	2,258,707.35	747,613,127.03	92,841,335.09	7,199,030.71	885,513,080.17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包含器具工具）	运输设备	出租用铝模板系统	防护平台	办公、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其他	1,573,815.48	1,324,019.36	482,667.58			370,517.50	3,751,019.92
—汇率变化				1,282,319.71	152,766.91		1,435,086.62
（3）本期减少金额	3,307,610.25	3,664,056.41	565,773.62	531,388,434.92	57,940,184.46	3,069,423.19	599,935,482.85
—处置或报废	16,827.67	2,407,085.02	23,530.25	531,388,434.92	57,940,184.46	2,356,457.61	594,132,519.94
—转入在建工程、投资性房地产	3,290,693.66						3,290,693.66
—其他		1,256,971.39	542,243.37			711,505.73	2,510,720.49
—汇率变化	88.92					1,459.85	1,548.77
（4）期末余额	75,314,136.49	62,735,034.52	6,654,613.95	1,352,364,703.02	156,543,939.99	24,683,158.05	1,678,295,586.01
3. 减值准备							
（1）上年年末余额					8,197,255.37		8,197,255.37
（2）本期增加金额					1,888,792.17		1,888,792.17
—计提					1,888,792.17		1,888,792.17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10,086,047.54		10,086,047.54
4. 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93,440,574.87	106,763,634.55	10,370,242.13	980,600,520.11	230,822,692.83	22,896,482.21	1,944,894,146.70
（2）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551,740,437.39	102,145,129.50	8,060,099.28	955,572,065.66	285,975,381.33	26,499,419.86	1,929,992,533.02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重庆志特 1、2、3、5 号厂房	25,561,434.73	未办理竣工结算验收
海南 1、2、3 号厂房	76,977,953.65	未办理竣工结算验收
湖北志特 5#、6#厂房	14,700,000.00	办理中
广东装配厂房	35,818,828.08	未办理竣工结算验收

(十三)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及工程物资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189,487,229.74	541,769.85	188,945,459.89	167,137,205.42		167,137,205.42
合计	189,487,229.74	541,769.85	188,945,459.89	167,137,205.42		167,137,205.42

2、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厂房建设	116,073,910.88		116,073,910.88	163,194,790.95		163,194,790.95
待安装设备	1,393,805.25	541,769.85	852,035.40	2,636,364.20		2,636,364.20
建筑工程	72,019,513.61		72,019,513.61	1,306,050.27		1,306,050.27
合计	189,487,229.74	541,769.85	188,945,459.89	167,137,205.42		167,137,205.42

3、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 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 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 入占预算比 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 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 本化率(%)	资金来源
广东装配厂房及办 公楼	82,925,000.00	583,945.87	52,068,677.79	35,893,284.33	-	16,759,339.33	63.49		2,381,439.89	2,381,439.89		募集资金
江门模架工业园	184,827,416.73		5,166,590.51			5,166,590.51						其他
江门在安装设备		1,101,769.85			541,769.85	560,000.00						其他
志特集团粤港澳大 湾区总部项目	139,258,839.55	84,146,857.52	22,229,926.93			106,376,784.45	76.39					金融机构贷 款
湖北志特二期厂房 5#6#	15,000,000.00	7,065,814.74	7,634,185.26	14,700,000.00			98.00					其他
湖北志特办公楼	12,000,000.00		2,285,752.29			2,285,752.29	19.05					
重庆建筑工程	150,000,000.00	70,432,235.06	-2,825,779.04	13,198,623.21		54,407,832.81	36.27		7,394,263.72	2,759,430.76		募集资金
龙川厂房建设 2#4#	17,000,000.00	2,070,493.30				2,070,493.30						其他
合计		165,401,116.34	86,559,353.74	63,791,907.54	541,769.85	187,626,792.69			9,775,703.61	5,140,870.65		

(十四)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租赁	铝模板租赁	合计
1. 账面原值			
（1）上年年末余额	33,188,501.14	36,774,066.88	69,962,568.02
（2）本期增加金额	20,618,524.82	2,099,935.66	22,718,460.48
—新增租赁	20,338,955.90	2,099,935.66	22,438,891.55
—汇率变动	279,568.93	-	279,568.93
（3）本期减少金额	20,215,702.06	23,161,827.21	43,377,529.27
—转出至固定资产			
—处置	20,215,702.06	23,161,827.21	43,377,529.27
（4）期末余额	33,591,323.90	15,712,175.33	49,303,499.23
2. 累计折旧			
（1）上年年末余额	9,028,719.17	20,192,949.09	29,221,668.26
（2）本期增加金额	10,345,876.93	3,933,888.57	14,279,765.50
—计提	10,316,985.79	3,933,888.57	14,250,874.36
—汇率变动	28,891.14		28,891.14
（3）本期减少金额	12,197,812.97	13,791,744.38	25,989,557.35
—处置	12,197,812.97	13,791,744.38	25,989,557.35
（4）期末余额	7,176,783.13	10,335,093.28	17,511,876.40
3. 减值准备			
（1）上年年末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4）期末余额	-	-	
4. 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6,414,540.77	5,377,082.05	31,791,622.82
（2）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24,159,781.97	16,581,117.79	40,740,899.76

(十五)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商标 权	著作 权	非专利 技术	数据资源				合计
						外购取 得	自行开发 取得	其他方式 取得		
1. 账面原值										
（1）上年年末余额	245,207,293.37	5,607,892.35								250,815,185.72
（2）本期增加金额	68,166,675.00	1,708,671.71								69,875,346.71
—购置	68,166,675.00	1,708,671.71								69,875,346.71
（3）本期减少金额		84,035.48								84,035.48
—其他		84,035.48								84,035.48
（4）期末余额	313,373,968.37	7,232,528.58								320,606,496.95
2. 累计摊销										
（1）上年年末余额	16,800,062.52	3,355,245.22								20,155,307.74
（2）本期增加金额	6,212,728.90	1,853,921.09								8,066,649.99
—计提	6,212,728.90	1,853,921.09								8,066,649.99
（3）本期减少金额		5,204.80								5,204.80
—处置		5,204.80								5,204.80
（4）期末余额	23,012,791.42	5,203,961.51								28,216,752.93
3. 减值准备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商标 权	著作 权	非专利 技术	数据资源				合计
						外购取 得	自行开发 取得	其他方式 取得		
(1) 上年年末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90,361,176.95	2,028,567.07								292,389,744.02
(2)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228,407,230.85	2,252,647.13								230,659,877.98

(十六) 商誉

1、 商誉变动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账面原值				
广东志特钢结构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小计		50,000.00		50,000.00
减值准备				
广东志特钢结构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小计		50,000.00		50,000.00
账面价值				

(十七)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工程	1,058,472.66	1,245,632.73	1,093,473.86		1,210,631.53
模具摊销	429,009.83		125,562.36		303,447.47
其他	119,177.86	664,720.95	142,624.26		641,274.55
合计	1,606,660.35	1,910,353.68	1,361,660.48		2,155,353.55

(十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22,105,703.48	51,982,526.42	193,732,478.10	29,615,166.3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41,421,578.78	48,674,079.99	136,312,142.95	25,777,301.06
租赁负债	25,617,620.04	4,730,758.06	30,168,852.05	7,491,271.48
预提费用	19,378,004.63	2,958,958.10	23,768,828.40	3,565,324.26
递延收益	73,566,453.12	15,483,717.28	68,489,599.79	14,816,843.51
可抵扣亏损	122,542,615.69	30,635,653.93		
股权激励费用	3,100,500.01	624,752.88	688,302.80	103,245.42
合计	807,732,475.75	155,090,446.66	453,160,204.09	81,369,152.1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25,501,369.59	4,684,613.72	30,812,958.33	7,653,853.77
其他	260,767.12	49,972.24		
合计	25,762,136.71	4,734,585.96	30,812,958.33	7,653,853.77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2,228,378.14	2,989,430.25
可抵扣亏损	90,122,086.36	211,417,982.15
合计	102,350,464.50	214,407,412.40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备注
2024 年		5,488,844.74	
2025 年	700,154.92	21,844,701.93	
2026 年	2,097,562.31	35,432,992.86	
2027 年	13,923,950.80	45,429,791.10	
2028 年	54,353,123.68	103,221,651.52	
2029 年	19,047,294.65		
合计	90,122,086.36	211,417,982.15	

(十九)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软件款	120,747.17	-	120,747.17			
预付工程款、设 备款	11,921,343.78		11,921,343.78	4,565,633.12		4,565,633.12
以房抵债款	88,617,120.05	3,679,466.46	84,937,653.59	32,283,419.00	2,314,879.00	29,968,540.00
合计	100,659,211.00	3,679,466.46	96,979,744.54	36,849,052.12	2,314,879.00	34,534,173.12

(二十)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				上年年末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36,746,186.22	136,746,186.22	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保证金		94,917,524.11	94,917,524.11	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保证金	
应收票据	41,561,997.65	39,483,897.77	应收票据有追索权抵押借款		76,672,387.74	72,838,768.35	票据质押	
固定资产	1,121,013,444.39	979,255,135.48	固定资产抵押借款		429,825,365.53	382,500,139.95	固定资产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412,172,910.98	364,411,714.98	土地抵押借款		116,593,040.72	106,386,652.51	土地抵押借款	
合计	1,711,494,539.24	1,519,896,934.45			718,008,318.10	656,643,084.92		

(二十一)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抵押借款	451,961,997.65	294,060,346.63
保证借款	91,300,000.00	61,267,803.63
信用借款	385,819,999.99	305,248,546.80
保证、抵押借款	55,700,000.00	98,300,000.00
保证、质押借款	39,990,000.00	36,003,898.99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089,178.01	408,797.51
短期借款-票据利息调整	-4,818,832.55	
合计	1,021,042,343.10	795,289,393.56

(二十二) 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00,463,763.76	153,963,556.54
商业承兑汇票	29,992,764.77	34,804,411.69
合计	230,456,528.53	188,767,968.23

(二十三)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材料采购款	319,325,836.15	295,234,686.26
运费	38,998,609.53	40,873,189.14
工程款	136,119,250.56	158,104,397.86
设备采购款	16,963,232.22	11,696,066.45
抛丸翻新	48,711,064.03	60,839,101.81
其他	5,256,815.99	6,365,380.46
合计	565,374,808.48	573,112,821.98

2、 账龄超过一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公司 16	66,322,038.61	
合计	66,322,038.61	

(二十四)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预收款	144,947,407.45	172,941,037.07
合计	144,947,407.45	172,941,037.07

(二十五)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78,790,738.64	476,777,865.81	469,594,387.32	85,974,217.12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3,133.57	27,317,022.57	27,242,583.74	87,572.41
辞退福利		1,482,499.55	1,482,499.55	
其他	170,585.65	2,770,181.63	2,455,183.58	485,583.70
合计	78,974,457.86	508,347,569.56	500,774,654.20	86,547,373.23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8,649,418.66	444,301,789.96	437,049,976.63	85,901,231.99
(2) 职工福利费		12,575,119.38	12,575,119.38	
(3) 社会保险费	18,394.44	13,161,481.86	13,179,583.32	292.98
其中：医疗保险费	14,331.12	11,405,378.41	11,419,454.76	254.76
工伤保险费	4,063.32	1,266,216.60	1,270,241.71	38.21
生育保险费		33,896.19	33,896.19	
其他		455,990.66	455,990.66	
(4) 住房公积金	70,194.55	5,999,838.60	6,016,623.50	53,409.65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2,730.99	739,636.00	773,084.49	19,282.50
合计	78,790,738.64	476,777,865.81	469,594,387.32	85,974,217.1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11,209.44	26,281,577.44	26,206,889.38	85,897.50
失业保险费	1,924.13	938,610.68	938,859.91	1,674.91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		96,834.45	96,834.45	
合计	13,133.57	27,317,022.57	27,242,583.74	87,572.41

(二十六)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增值税	11,412,190.02	19,325,332.66
企业所得税	22,475,338.57	15,278,533.07
个人所得税	559,105.87	554,760.11
城市维护建设税及教育费附加	975,896.64	2,211,207.73
其他	2,085,993.34	1,915,359.79
合计	37,508,524.44	39,285,193.36

(二十七)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利息		285,686.22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项	133,137,262.22	155,401,715.23
合计	133,137,262.22	155,687,401.45

1、 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借款利息		244,772.96
其他		40,913.26
合计		285,686.22

2、 其他应付款项

(1) 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单位往来	20,953,922.95	18,219,426.20
预提费用	102,573,864.37	129,502,838.75
应付个人往来	8,698,068.94	6,528,761.64
其他	911,405.96	1,150,688.64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合计	133,137,262.22	155,401,715.23

(二十八)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34,562,616.00	154,521,308.00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47,676,475.17	43,926,917.84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36,486,077.69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3,256,553.23	14,687,697.92
应付利息	1,108,225.73	1,625,236.67
合计	333,089,947.82	214,761,160.43

(二十九)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背书未终止确认--应收票据	149,742,812.73	116,694,635.80
预收税金	18,843,162.99	29,913,348.41
合计	168,585,975.72	146,607,984.21

(三十) 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抵押借款	86,425,000.00	48,965,000.00
保证借款	51,620,000.00	59,151,369.86
信用借款	59,100,000.00	78,100,000.00
保证、抵押借款	266,284,388.00	348,478,312.00
长期借款应付利息	3,205,043.52	436,673.70
合计	466,634,431.52	535,131,355.56

(三十一)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转债-债券面值	614,015,200.00	614,024,9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47,676,475.17	43,926,917.84
利息调整	-101,336,150.23	-142,501,556.86
合计	465,002,574.60	427,596,425.30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本期转股	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志特转债	614,015,200.00	第一年 0.30%,第二年 0.50%,第三年 1.00%,第四年 1.70%,第五年 2.40%,第六年 2.80%。	2023-3-31	6 年	614,033,000.00	427,596,425.30		2,763,075.67	43,928,482.30		9,700.00	3,749,557.33	465,002,574.60	否
合计					614,033,000.00	427,596,425.30		2,763,075.67	43,928,482.30		9,700.00	3,749,557.33	465,002,574.60	

3、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总规模为人民币 61,403.30 万元,共计 614.033 万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按面值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60,692.92 万元。公司通过本次发行募集的资金将用于江门志特生产基地、重庆志特生产基地、装配式产业园的建设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

债券期限: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即 2023 年 3 月 31 日至 2029 年 3 月 30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债券利率:第一年 0.30%,第二年 0.50%,第三年 1.00%,第四年 1.70%,第五年 2.40%,第六年 2.80%,到期后以可转债票面面值的 115%赎回(含最后一期利息)。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债发行首日,即 2023 年 3 月 31 日(T 日)。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41.08 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收盘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2023 年 7 月 3 日,由于公司为符合条件的首次授予部分 86 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限制性股票共计 531,165 股,公司总股本由 163,893,333 股增加至 164,424,498 股,故转股价格调整为 40.99 元/股;2023 年 7 月 11 日,公司以总股本 164,424,498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983847 股,故转股价格调整为 27.22 元/股。2023 年 10-12 月公司回购可转债合计 60 张。

2024 年 5 月 28 日,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46,371,227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 元(含税),预计共派发现金 24,637,122.70 元,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故转股价格调整为 27.12 元/股。

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共计 99,074 股限制性股票登记手续办理完成并于 2024 年 10 月 9 日上市流通,公司总股本由 246,371,325 股增加至 246,470,399 股,可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27.12 元/股调整为 27.11 元/股。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志特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同意向下修正“志特转债”转股价格,并授权董事会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约定,全权办理本次向

下修正“志特转债”转股价格的全部事宜。同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志特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可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为 18.00 元/股。

2024 年 7-12 月公司可转债合计转股 97 张。

(三十二)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租赁款	32,949,304.45	45,443,009.67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812,894.86	5,297,328.33
减：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256,553.23	14,687,697.92
合计	18,879,856.36	25,457,983.42

(三十三)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长期应付款	30,173,922.31	
合计	30,173,922.31	

(三十四) 递延收益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68,489,599.79	6,976,860.00	1,900,006.67	73,566,453.12	
合计	68,489,599.79	6,976,860.00	1,900,006.67	73,566,453.12	

(三十五) 股本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额	246,371,227.00	99,074.00			356.00	99,430.00	246,470,657.00

注： 2024 年 9 月 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与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授予 99,074.00 股；2024 年 7-12 月公司可转债合计转股 97 张。

(三十六) 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发行时间	会计分类	股息率或 利息率	发行价格	数量	金额	到期日或续 期情况	转股条件	转换情况
志特转债	2023-3-31	其他权益工具		100/张	6,140,330.00	614,033,000.00	2029-3-30	自愿转股	截止 2024/12/31，累计已 转股 118 张，累计已回购 60 张
合计					6,140,330.00	614,033,000.00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上年年末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志特转债	6,140,249.00	164,604,864.15			97.00	2,600.34	6,140,152.00	164,602,263.81
合计	6,140,249.00	164,604,864.15			97.00	2,600.34	6,140,152.00	164,602,263.81

(三十七) 资本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88,112,496.67	1,678,405.06		389,790,901.73
其他资本公积	21,483,301.22	7,453,816.91	9,006,944.46	19,930,173.67
合计	409,595,797.89	9,132,221.97	9,006,944.46	409,721,075.40

注：资本溢价增加 1,678,405.06 元为确认第二个归属期股权激励（13 名）资本溢价费用 1,668,306.16 元，可转债转股确认资本溢价 10,098.90 元。其他资本公积减少为当期行权及冲回以前多确认股权激励费用 9,006,944.46 元；确认当期股权激励服务成本 7,453,816.91 元。

(三十八) 库存股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为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而收购的本公司股份		30,945,588.95		30,945,588.95
合计		30,945,588.95		30,945,588.95

(三十九)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减：其他综合 收益当期转入 留存收益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 收益	713,294.83	1,305,997.70			1,305,997.70			2,019,292.53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13,294.83	1,305,997.70			1,305,997.70			2,019,292.53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713,294.83	1,305,997.70			1,305,997.70			2,019,292.53

(四十) 盈余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9,264,316.01	8,786,727.57		68,051,043.58
合计	59,264,316.01	8,786,727.57		68,051,043.58

(四十一)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调整前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622,724,765.47	706,516,908.21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622,724,765.47	706,516,908.2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3,695,093.72	-45,297,206.2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786,727.57	5,716,307.12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24,637,122.70	32,778,629.41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662,996,008.92	622,724,765.47

(四十二)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171,380,005.48	1,628,087,632.90	1,976,369,868.27	1,568,438,848.18
其他业务	355,006,682.43	257,095,403.95	261,678,935.01	188,692,156.57
合计	2,526,386,687.91	1,885,183,036.85	2,238,048,803.28	1,757,131,004.75

营业收入明细：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2,171,380,005.48	1,976,369,868.27
其中：租赁	1,006,351,711.19	1,078,345,647.05
销售	1,004,534,077.02	700,109,606.25
其他	160,494,217.27	197,914,614.96
其他业务收入	355,006,682.43	261,678,935.01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其中:废铝	264,571,037.01	213,341,385.27
其他	90,435,645.42	48,337,549.74
合计	2,526,386,687.91	2,238,048,803.28

(四十三)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教育费附加	4,028,069.53	5,035,566.35
房产税	7,372,249.40	3,579,373.86
土地使用税	3,638,065.51	3,474,772.11
印花税	3,510,877.39	3,378,908.37
城市维护建设税	4,520,301.27	5,468,326.05
其他	73,030.96	387,989.72
合计	23,142,594.06	21,324,936.46

(四十四)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119,695,757.84	124,254,541.51
现场服务费	12,978,961.30	21,126,909.40
招待费	6,631,800.93	5,503,522.06
居间费	9,707,247.82	5,680,846.91
其他	5,813,909.28	9,152,495.95
合计	154,827,677.17	165,718,315.83

(四十五)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76,843,041.68	68,604,622.14
办公及差旅费	6,845,087.83	8,860,878.80
折旧摊销费	21,858,530.95	23,189,652.17
咨询费	4,569,949.97	2,512,048.91
低值易耗品	1,056,218.56	1,064,178.08
招待费	4,312,363.90	3,534,892.28
租金、物业管理及其他	10,262,358.20	10,882,619.80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培训费	366,998.93	1,544,950.89
开办费摊销		159,457.95
广告费	452,513.56	137,907.13
修理费	708,527.77	563,663.45
合计	127,275,591.35	121,054,871.60

(四十六)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46,487,615.31	54,701,195.26
差旅费	843,590.24	1,614,100.80
材料费	39,723,560.31	31,957,208.29
其他	4,120,206.04	2,802,789.29
合计	91,174,971.90	91,075,293.64

注：研发支出金额同研发费用，本期全部为费用化研发支出。

(四十七)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费用	101,118,156.68	73,535,152.35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2,751,646.86	5,311,415.58
减：利息收入	5,289,406.36	2,802,343.94
汇兑损益	-8,629,022.44	1,167,661.90
其他	3,136,035.53	1,431,246.07
合计	90,335,763.41	73,331,716.38

(四十八)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政府补助	34,920,495.76	44,572,318.10
进项税加计抵减	5,109,786.82	6,460,780.03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219,905.43	162,985.50
合计	40,250,188.01	51,196,083.63

(四十九)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360,847.98	2,270,141.30
期货对冲损益	-1,754,484.78	278,432.04
票据终止确认的贴现息	-1,265,102.27	
合计	-658,739.07	2,548,573.34

(五十)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60,767.12	
合计	260,767.12	

(五十一)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26,559,544.64	82,585,207.1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65,857.79	-110,697.67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837,230.96	5,604,614.81
合计	127,762,633.39	88,079,124.29

(五十二)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567,049.78	319,691.09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888,792.17	8,197,255.37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68,679.46	2,314,879.00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541,769.85	
商誉减值损失	50,000.00	
合计	6,216,291.26	10,831,825.46

(五十三)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777,287.69	-714,090.07	-777,287.69
其他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141,074.04	-157,438.09	-141,074.04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合计	-918,361.73	-871,528.16	-918,361.73

(五十四)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报废利得	2,100.28	859,297.94	2,100.28
项目违约收入	34,266.78	1,299.10	34,266.78
其他	992,296.85	3,196,169.35	992,296.85
合计	1,028,663.91	4,056,766.39	1,028,663.91

(五十五)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840,030.28	2,989,503.80	840,030.28
对外捐赠	184,419.55	445,000.00	184,419.55
其他	3,563,961.22	2,000.00	3,563,961.22
合计	4,588,411.05	3,436,503.80	4,588,411.05

(五十六)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6,931,331.27	34,429,918.51
递延所得税费用	-76,636,664.66	-35,088,691.69
合计	-29,705,333.39	-658,773.1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金额
利润总额	55,842,235.71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376,335.3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788,435.8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6,113,055.9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125,000.00

项目	本期金额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483,809.9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6,741,222.0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1,372,414.30
研发费用	-10,622,667.15
其他	-773,623.94
所得税费用	-29,705,333.39

(五十七) 每股收益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73,695,093.72	-45,297,206.21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244,555,873.42	246,105,582.00
基本每股收益	0.30	-0.18
其中：持续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0.30	-0.18
终止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2、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计算：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	73,695,093.72	-45,297,206.21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	244,555,873.42	246,105,582.00
稀释每股收益	0.30	-0.18
其中：持续经营稀释每股收益	0.30	-0.18
终止经营稀释每股收益		

(五十八)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收入	5,289,406.36	2,802,343.94
政府补助及营业外收入	39,544,517.18	47,084,142.61
往来款及保证金	40,084,288.78	38,318,239.92
合计	84,918,212.32	88,204,726.47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付现的管理、销售费用	54,463,332.73	75,624,158.50
延期交货等支出		
往来款及保证金	89,860,249.67	49,053,712.13
合计	144,323,582.40	124,677,870.63

2、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期货保证金	1,877,317.00	4,740,000.00
合计	1,877,317.00	4,740,000.00

(2)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期货保证金	3,631,801.78	3,500,000.00
投资咨询服务费		1,411,476.02
合计	3,631,801.78	4,911,476.02

3、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其他融资		123,322,705.66
合计		123,322,705.66

(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租赁资产付款额	17,049,881.40	23,470,836.75
其他融资	49,824,291.73	31,783,687.53
合计	66,874,173.13	55,254,524.28

(五十九)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5,547,569.10	-36,346,120.55
加：信用减值损失	127,762,633.39	88,079,124.29
资产减值准备	6,216,291.26	10,831,825.46
固定资产折旧	890,699,186.72	925,693,362.88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2,384,027.58	
使用权资产折旧	14,279,765.50	24,339,603.81
无形资产摊销	8,066,649.99	8,017,149.2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361,660.48	2,167,570.4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18,361.73	-871,528.1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0,767.1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2,489,134.24	74,702,814.2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58,739.07	-2,548,573.34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0,802,026.75	-31,517,989.25
铝模板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09,823,842.95	-944,877,225.8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5,041,732.83	26,037,864.4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3,035,605.43	-638,532,211.0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76,429,321.62	7,815,969.40
其他	7,453,816.91	11,509,880.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607,815.80	-475,498,483.90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承担租赁负债方式取得使用权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49,640,716.52	434,134,236.1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34,134,236.13	147,695,240.0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4,493,519.61	286,438,996.06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本期收购子公司广东志特钢结构有限公司，支付 50,000.00 元。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现金	349,640,716.52	434,134,236.13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数字货币	592,023.5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49,048,692.98	434,134,236.1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六十)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61,508,634.90
其中：美元	942,349.67	7.1884	6,773,986.37
新币	2,761,043.83	5.3214	14,692,618.64
林吉特	24,649,366.01	1.6199	39,929,508.00
澳门元	125,233.05	0.8985	112,521.90

(六十一)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	------	------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2,751,646.86	5,311,415.58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1,700,092.59	1,892,942.14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17,049,881.40	25,363,778.89

本公司已承诺但尚未开始的租赁预计未来年度现金流出的情况如下：

六、 研发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46,487,615.31	54,701,195.26
差旅费	843,590.24	1,614,100.80
材料费	39,723,560.31	31,957,208.29
其他	4,120,206.04	2,802,789.29
合计	91,174,971.90	91,075,293.64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91,174,971.90	91,075,293.64
资本化研发支出		

七、 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情况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量
广东志特钢结构有限公司	2024 年 1 月	50,000.00	100.00	收购	2024 年 1 月	协商	46,342,319.38	9,780,849.53	19,534.48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广东志特钢结构有限公司
合并成本	
—现金	50,000.00
合并成本合计	5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50,000.00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 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江西志特铝模板技术研发有限公司	200 万人民币	南昌	南昌	技术研发		100.00	设立
广东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万人民币	中山	中山	产品销售		100.00	设立
广东志特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万人民币	中山	中山	产品销售	100.00		设立
GETO GLOBAL CONSTRUCTION TECH MALAYSIA SDN.BHD.	193.34 万林吉特	马来西 亚	马来西 亚	生产销售	100.00		设立
山东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万人民币	潍坊	潍坊	生产销售	100.00		设立
GETO GLOBAL SINGAPORE PTE.LTD.	280 万新加坡元	新加坡	新加坡	产品销售	100.00		收购
湖北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6000 万人民币	咸宁	咸宁	生产销售	75.00		设立
江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000 万人民币	江门	江门	生产销售		100.00	设立
湖南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0 万人民币	长沙	长沙	产品销售	100.00		设立
湖南万百源建筑工程 有限公司	3000 万人民币	长沙	长沙	房屋建筑 业		49.50	收购
重庆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000 万人民币	重庆	重庆	生产销售	100.00		设立
甘肃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万人民币	甘肃	甘肃	生产销售	60.00		设立
广东凯瑞模架科技有	10000 万人民币	深圳	深圳	产品销售		51.00	设立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 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限公司							
凯瑞模架科技（龙川） 有限公司	5000 万人民币	龙川	龙川	生产销售		51.00	设立
湖北万百源建筑工程 有限公司	5000 万人民币	咸宁	咸宁	建筑安装 业		49.50	设立
海南志特新材料有限 公司	10000 万人民币	临高	临高	生产销售	83.50		设立
山东志特新材料有限 公司	5000 万人民币	潍坊	潍坊	生产销售		100.00	设立
海南志特装配科技有 限公司	5000 万人民币	海南	海南	产品销售		51.00	设立
海南志特模架科技有 限公司	5000 万人民币	海南	海南	生产销售	100.00		设立
厦门志特新材料科技 有限公司	1000 万人民币	厦门	厦门	生产销售		75.00	设立
江门志特装配式建筑 有限公司	5000 万人民币	江门	江门	产品销售		75.99	设立
重庆志特绿建科技有 限公司	5000 万人民币	重庆	重庆	生产销售	100.00		设立
志特（澳门）一人有限 公司	10 万澳元	澳门	澳门	产品销售		100.00	设立
广东志特装配科技有 限公司	5000 万人民币	惠州	惠州	产品销售	51.00	24.99	设立
广东志特新能源有限 公司	600 万人民币	中山	中山	产品销售		75.00	设立
湖北志特新材料有限 公司	5000 万人民币	咸宁	咸宁	生产销售		75.00	设立
广东志特新能源科技 有限公司	3600 万人民币	广州	广州	生产销售		75.00	收购
四川志特模架科技有 限公司	1000 万人民币	成都	成都	生产销售		60.00	设立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 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东志特钢结构有限公司	1500 万人民币	江门	江门	产品销售		75.00	收购
咸宁市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500 万人民币	咸宁	咸宁	产品销售		75.00	设立
志特新材料（珠海横琴）有限公司	10000 万人民币	珠海	珠海	产品销售	100.00		设立
广东志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00 万人民币	珠海	珠海	产品销售		75.00	设立
广东志景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1380 万元人民币	广州	珠海	产品销售		75.00	设立
广东志特澳丽居房屋科技有限公司	1000 万人民币	江门	江门	生产销售		67.50	设立
中山志特云科技有限公司	100 万元	中山	中山	软件服务		51.00	设立
江门志景金属结构制造有限公司	1000 万人民币	江门	江门	生产销售		75.00	设立
GETO group Arabia Limited	1000 万沙特里亚尔	沙特阿拉伯	沙特阿拉伯	生产销售		100.00	设立
志特新材料（深圳）有限公司	1000 万人民币	深圳	深圳	产品销售		51.00	设立
国澎志特（海南）科技有限公司	500 万人民币	海南	海南	产品销售	51.00		设立
GETO HK INTERNATIONAL LIMITED	5100000 港币	香港	香港	产品销售		100.00	设立
GETO NEW ENERGY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	60 万新币	新加坡	新加坡	产品销售		75.00	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	本期向少数股东	期末少数股东权
	持股比例	东的损益	宣告分派的股利	益余额
湖北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5.00	12,293,500.73	2,500,000.00	65,519,595.05
海南志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16.50	-317,469.24		17,295,494.04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湖北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19,057,816.87	151,825,125.09	370,882,941.96	103,466,174.19	11,546,671.57	115,012,845.76	185,663,865.09	143,703,525.84	329,367,390.93	103,633,681.56	9,429,332.08	113,063,013.64
海南志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334,623,796.19	193,066,465.89	527,690,262.08	357,091,075.73	68,814,476.88	425,905,552.61	280,802,715.08	196,804,923.92	477,607,639.00	288,224,575.87	85,850,073.63	374,074,649.50

子公司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湖北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44,381,268.37	49,174,002.92	49,174,002.92	-27,741,559.12	241,664,242.93	53,015,268.44	53,015,268.44	19,625,423.29
海南志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269,332,844.52	-1,924,055.98	-1,924,055.98	2,502,717.11	293,879,490.22	-1,019,960.34	-1,019,960.34	-24,794,894.34

九、 政府补助

(一) 政府补助的种类、金额和列报项目

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资产负债表列报项目	政府补助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广昌第三工业园区基建奖励	5,037,900.00	100,758.00	100,758.00	其他收益
科技园基建奖励	12,584,760.00	251,997.56	205,876.32	其他收益
开平市翠山湖产业转移工业园管理委员会--厂房基础设施建设扶持奖励	8,940,000.00	296,936.00	200,218.08	其他收益
重庆园区土地返还款	47,327,120.00	946,542.36	1,893,084.72	其他收益
海南企业扩大投资和技改提质奖	5,523,861.63	303,772.75	160,738.37	其他收益
合计	79,413,641.63	1,900,006.67	2,560,675.49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列报项目	政府补助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工业园区补贴	27,110,147.33	27,110,147.33	33,381,899.91
社保补贴	408,280.58	408,280.58	2,863,566.81
其他	365,049.50	365,049.50	1,295,223.41
科技奖励款	515,217.00	515,217.00	1,190,398.54
出口补贴款	2,090,675.00	2,090,675.00	1,017,573.00
六税两费减免	603,153.42	614,560.92	720,230.40
小微企业上规模资金			282,872.03
稳岗培训补贴	344,078.76	344,078.76	255,213.18
就业扶贫车间补贴	41,000.00	41,000.00	238,600.00
创业带动就业补贴	16,000.00	16,000.00	224,619.24
以工代训补贴			190,600.00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列报项目	政府补助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150,000.00	150,000.00	134,800.00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励	150,000.00	150,000.00	103,600.00
招工补贴	145,650.00	145,650.00	78,039.52
专利奖励			30,000.00
新加坡育儿补贴	12,281.69	12,281.69	3,566.57
党建补贴	4,560.00	4,560.00	840.00
研发投入补助金	400,000.00	400,000.00	
知识产权专项资金	54,000.00	54,000.00	
环保节能补贴	273,513.00	273,513.00	
先进文明企业奖励金	150,000.00	150,000.00	
展会补贴	11,425.31	11,425.31	
应急管理局企业奖励金	750.00	750.00	
增值税加计扣除	5,109,786.82	5,109,786.82	
企业扩大投资和技改提质奖	163,300.00	163,300.00	
合计	38,118,868.41	38,130,275.91	42,011,642.61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负债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68,489,599.79	6,976,860.00		1,900,006.67			73,566,453.12	与资产相关

十、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一) 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的银行存款，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 年以上	未折现合同金额合计	账面价值
短期借款		1,021,042,343.10		1,021,042,343.1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333,089,947.82		333,089,947.82	
长期借款			466,634,431.52	466,634,431.52	
合计		1,354,132,290.92	466,634,431.52	1,820,766,722.44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即时 偿还	1 年以内	1 年以上	未折现合同金额 合计	账面 价值		
短期借款		795,289,393.56		795,289,393.56			
一年内到 期的非流 动负债		214,761,160.43		214,761,160.43			
长期借款			535,131,355.56	535,131,355.56			
合计		1,010,050,553.99	535,131,355.56	1,545,181,909.55			

3、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2）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持续监控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于本期及上期，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货币资金	6,773,986.37	54,734,648.53	61,508,634.90	12,306,128.39	9,041,880.30	21,348,008.69
合计	6,773,986.37	54,734,648.53	61,508,634.90	12,306,128.39	9,041,880.30	21,348,008.69

(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其他价格风险主要产生于各类权益工具投资,存在权益工具价格变动的风险。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4,681,567.12		104,681,567.1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4,681,567.12		104,681,567.12
--银行理财产品		104,681,567.12		104,681,567.12
☑应收款项融资			700,000.00	700,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04,681,567.12	700,000.00	105,381,567.12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珠海凯越高科技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珠海	产业投资	50,000,000.00	40.05	40.05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自然人高渭泉、刘莉琴夫妇。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江西志特投资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高渭泉、刘莉琴	实际控制人
中山市高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深圳市前海星河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宁波方正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佛山市顺德区澳沪物流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江西海洲物流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广昌九川物流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厦门众志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关联方

(四) 关联交易情况

1、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实际担保金 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江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300.00	790.00	2018-09-27	自该笔借款发放之日起至借款到期后二年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实际担保金 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江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9,500.00	7,366.00	2019-01-09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最后一笔到期的主合同项下的债权债务之诉讼或仲裁时效届满之日止
广东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9,000.00	4,890.00	2020-08-04	主合同约定的借款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江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	1,940.00	2022-01-12	主债权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江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6,500.00	13,929.00	2022-06-28	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海南志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	8,105.70	2022-06-29	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海南志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6,250.00	570.00	2022-06-29	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甘肃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	2,460.41	2022-09-07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最后的履约期限届满后叁年之日止
江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		2022-12-02	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广东志特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	2,000.00	2022-09-14	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江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		2023-02-09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广东志特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	860.00	2023-02-06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海南志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800.00	800.00	2023-02-28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山东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		2023-03-14	主合同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银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 3 年，若任一具体授信展期，则保证期间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 3 年止。
甘肃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920.00	257.99	2023-05-01	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海南志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		2023-05-31	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广东志特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		2023-06-01	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山东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		2023-09-25	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甘肃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	1,500.00	2023-06-19	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江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	500.00	2023-06-27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若债务提前到期的，则为提前到期日之次日起三年。
海南志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3,000.00		2023-06-28	主合同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银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 3 年，若任一具体授信展期，则保证期间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 3 年止。
厦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500.00	1,500.00	2023-08-16	按主合同项下各单项授信文件约定的债务履行期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实际担保金 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限分别计算,为主合同项下每一笔具体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海南志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		2023-06-30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甘肃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	1,500.00	2023-09-25	自主债务履行期间届满之日起三年。债权人与债务人就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达成展期协议的,保证期间至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重庆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	2,776.13	2023-09-28	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海南志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	1,763.08	2023-10-26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广东志特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	999.00	2024-01-18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重庆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2023-12-01	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叁年
江门志特装配式建筑有限公司	900.00	800.00	2023-12-26	主合同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债权人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
海南志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3,000.00	1,500.00	2023-12-28	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江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	2,907.00	2024-01-31	自本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债权人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
江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	2,000.00	2024-01-31	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江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	2,000.00	2024-05-15	主合同项下每笔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二年。
海南志特模架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2024-01-31	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重庆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970.00	2024-04-01	从合同生效日起直至主合同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重庆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	2,985.00	2024-06-18	主合同项下各单项授信文件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分别计算,为主合同项下每一笔具体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重庆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	3,000.00	2024-07-07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叁年;主合同约定债务分次到期的,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最后一笔债务到期之日起叁年。
江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	2,000.00	2024-09-14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山东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	1,600.00	2023-09-25	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实际担保金 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广东志特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	2,793.87	2024-08-25	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海南志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2024-09-27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海南志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	1,652.89	2023-06-30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甘肃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2024-11-05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江门志特装配式建筑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2024-12-10	根据主合同项下债权人对债务人所提供的每笔融 资分别计算，就每笔融资而言，保证期间为该笔融 资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海南志特模架科技有限公司	1,100.00	1,100.00	2024-12-28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甘肃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100.00	1,100.00	2024-12-30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江门志特装配式建筑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2023-11-15	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最后一笔到期的主合同项 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万 元）	实际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高渭泉	9,000.00	4,890.00	2020-8-11	主合同届满之日起三年。
高渭泉	1,300.00	790.00	2018-9-27	自该笔借款发放之日起至借款 到期后二年。
高渭泉	9,500.00	7,366.00	2019-1-9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最后一笔 到期的主合同项下的债权债务 之诉讼或仲裁时效届满之日止

2、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江西志特投资置业有限公司	房产	8,919,610.00	

3、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0,869,870.15	8,977,157.55

十三、股份支付

(一)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授予对象	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		本期解锁的各项权益工具		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		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公司高管及核心技术 人员	7,040,000.00	57,024,000.00	109,253.00	841,248.10	99,074.00	762,869.80	1,396,012.00	10,749,292.40
合计	7,040,000.00	57,024,000.00	109,253.00	841,248.10	99,074.00	762,869.80	1,396,012.00	10,749,292.40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份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授予对象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公司高管及核心技术人	7.70	5 个月		
公司高管及核心技术人	8.10	2 年 10 个月		

(二)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按照授予日给出的行权价格及当日的公司股价，代入 BS 模型计算出股权激励每股公允价值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行权价格、授予日市价、股价波动率、无风险利率、股利收益率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公司合并营业收入及被授予员工的个人考核情况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9,835,449.61

说明： 经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30 日实行股权激励计划。公司授予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职工以每股 16.8 元对价获得股份 153.1 万份，本次股权激励为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并属于一次授予、分期行权的股权激励计划，2022 年起各期的授予比例分别为 30%、30%、40%。

2023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公司将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81,946,654.00 元，于 2023 年 10 月完成工商变更。导致首次授予及预留部分的股权激励授予价格由 16.80 元/股变更为 11.89 元/股，预留部分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36.30 万股调整为 50.82 万股。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0 日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 50.82 万股，授予价格 11.89 元/股，2023 年起各期的授予比例分别为 50%、50%。

鉴于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 78 名激励对象及预留授予的 39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或自愿放弃当期归属而不符合归属条件，公司未达到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第一个归属期公司层面全额归属条件，以及 1 名激励对象未达到预留授予第一个归属期个人层面全额归属条件，首次及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归

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合计 1,385,833 股不得归属，由公司作废。在资金缴纳、股份登记过程中，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放弃本次归属，公司对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10,179 股予以作废处理。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董事会关于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同意向符合归属条件的首次授予的 8 名、预留授予的 6 名激励对象归属共计 109,253 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上述事项已于 2024 年 9 月 9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2024 年 10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董事会确定本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 2024 年 10 月 22 日，向 191 名激励对象共计授予股票期权 704.00 万份，行权价格为 8.10 元/份。

(三) 股份支付费用

授予对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合计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合计
公司高管及核心技术人员	-552,517.55		-552,517.55	11,509,880.09		11,509,880.09
合计	-552,517.55		-552,517.55	11,509,880.09		11,509,880.09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二) 或有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以未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剔除公司回购专户股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 元(含税)，预计共派发现金 25,718,207.70 元(暂以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剔除回购专户已回购股份 5,027,700 股后的总

股本 257,182,077 股为基数计算),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预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365,082,607 股,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若公司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2025 年 1 月 31 日成立 GETO Central Asia Company, 注册资本 2625 万坚戈, 由子公司 GETO GLOBAL SINGAPORE PTE LTD 对其持有 100%股权; 2025 年 1 月成立广东志景建筑科技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由广东志景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100%控股; 2025 年 3 月 13 日成立宁波志特尖晶数智化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资本 20000 万人民币, 公司对其持有 99.5%股权。

十六、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1,118,940,709.19	1,248,358,843.90
1 至 2 年	266,050,647.99	240,802,788.26
2 至 3 年	111,600,728.32	73,591,604.88
3 至 4 年	50,368,391.28	12,939,917.95
4 年以上	12,321,581.79	3,790,514.28
小计	1,559,282,058.57	1,579,483,669.27
减：坏账准备	181,266,837.86	104,999,445.38
合计	1,378,015,220.71	1,474,484,223.89

2、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8,381,263.40	5.67	81,095,112.16	91.76	7,286,151.24	22,627,483.63	1.43	22,627,483.63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70,900,795.17	94.33	100,171,725.70	6.81	1,370,729,069.47	1,556,856,185.64	98.57	82,371,961.75	5.29	1,474,484,223.89
其中：										
账龄组合	843,949,810.87	54.12	100,171,725.70	11.87	743,778,085.17	942,736,766.75	59.69	82,371,961.75	8.74	860,364,805.00
低风险组合	626,950,984.30	40.21			626,950,984.30	614,119,418.89	38.88			614,119,418.89
合计	1,559,282,058.57	100.00	181,266,837.86		1,378,015,220.71	1,579,483,669.27	100.00	104,999,445.38		1,474,484,223.89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843,949,810.87	100,171,725.70	11.87
低风险组合	626,950,984.30		
合计	1,470,900,795.17	100,171,725.70	

3、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	22,627,483.63	67,671,070.34	7,145,184.61	2,058,257.20		81,095,112.16
按账龄组合计提	82,371,961.75	19,578,722.17		1,778,958.22		100,171,725.70
合计	104,999,445.38	87,249,792.51	7,145,184.61	3,837,215.42		181,266,837.86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837,215.42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公司 1	526,469,048.98		526,469,048.98	33.76	70,153,271.34
公司 19	139,373,069.20		139,373,069.20	8.94	
公司 20	111,934,764.10		111,934,764.10	7.18	
公司 21	106,610,909.90		106,610,909.90	6.84	
公司 22	86,013,180.30		86,013,180.30	5.52	
合计	970,400,972.48		970,400,972.48	62.23	70,153,271.34

(二)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34,487,645.28	27,816,432.85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项	544,398,050.80	761,947,574.44
合计	578,885,696.08	789,764,007.29

1、 应收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资金拆借	34,487,645.28	27,816,432.85
小计	34,487,645.28	27,816,432.85
减：坏账准备		
合计	34,487,645.28	27,816,432.85

2、 其他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541,993,246.81	759,382,932.58
1 至 2 年	890,716.79	1,391,741.94
2 至 3 年	743,187.28	794,199.92
3 至 4 年	517,199.92	120,000.00
4 年以上	253,700.00	258,700.00
小计	544,398,050.80	761,947,574.44
减：坏账准备		
合计	544,398,050.80	761,947,574.4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 合计提坏账准备	544,398,050.80	100.00			544,398,050.80	761,947,574.44	100.00			761,947,574.44
其中：										
低风险组合	544,398,050.80	100.00			544,398,050.80	761,947,574.44	100.00			761,947,574.44
合计	544,398,050.80	100.00			544,398,050.80	761,947,574.44	100.00			761,947,574.44

其他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变动如下：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761,947,574.44			761,947,574.44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新增	444,197,047.72			444,197,047.72
本期终止确认	661,746,571.36			661,746,571.36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544,398,050.80			544,398,050.80

(3)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备用金、押金	13,403,284.08	6,328,380.32
合并范围内抵消关联方	530,994,766.72	755,619,194.12
合计	544,398,050.80	761,947,574.44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公司 23	往来款	174,144,304.95	1 年以内	31.99	
公司 24	往来款	105,369,599.20	1 年以内	19.36	
公司 25	往来款	102,000,000.00	1 年以内	18.74	
公司 26	往来款	44,800,000.00	1 年以内	8.23	
公司 27	往来款	33,600,000.00	1 年以内	6.17	
合计		459,913,904.15		84.49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760,989,500.63		760,989,500.63	354,556,810.38		354,556,810.38
合计	760,989,500.63		760,989,500.63	354,556,810.38		354,556,810.38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 上年年末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 备期末 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 提减值 准备	其他		
厦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		17,252.94	-			17,252.94	
山东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91,459.15	-			100,091,459.15	
湖北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0		391,716.08	-			6,391,716.08	
湖南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117,245.81	-			2,117,245.81	
江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		257,816,118.67	-			257,816,118.67	
广东志特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55,139,954.95		32,333,196.64	-			87,473,151.59	
广东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		29,218.71	-			29,218.71	
中山志特云科技有限公司	-		18,551.56	-			18,551.56	
海南志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83,500,000.00		175,776.00	-			83,675,776.00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 上年年末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 备期末 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 提减值 准备	其他		
海南志特模架科技有限公司	-		45,051,248.70	-			45,051,248.70	
重庆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30,091,412.78	-			50,091,412.78	
甘肃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3,000,000.00		16,278.99	-			23,016,278.99	
广东志特钢结构有限公司	-		42,019.26	-			42,019.26	
广东志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10,667.14	-			10,667.14	
志特新材料（珠海横琴）有限公司	-		26,473,110.93	-			26,473,110.93	
广东志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31,212.98	-			31,212.98	
江门志特装配式建筑有限公司	-		120,538.74	-			120,538.74	
广东志特装配科技有限公司	-		25,564,002.87	-			25,564,002.87	
重庆志特绿建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	-			50,000,000.00	
GETO Global Construction Tech Malaysia Sdn.Bhd	1,528,043.61		1,430,474.12				2,958,517.73	
GETO GLOBAL SINGAPORE PTE LTD	13,388,811.82			13,388,811.82			-	
合计	354,556,810.38		419,821,502.07	13,388,811.82			760,989,500.63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03,963,286.81	782,515,708.23	1,218,915,126.85	1,053,543,674.32
其他业务	379,492,692.81	276,809,431.70	368,658,777.58	258,182,192.75
合计	1,383,455,979.62	1,059,325,139.93	1,587,573,904.43	1,311,725,867.07

(五)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500,000.00	7,800,000.0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973,171.73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47,667.43	570,424.88
票据终止确认的贴现息确认收益	-1,256,778.21	
合计	7,290,889.22	11,343,596.61

十七、 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756,291.7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0,030,282.5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97,971.9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		

项目	金额	说明
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721,817.1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19,905.43	
小计	35,374,107.19	
所得税影响额	4,871,743.9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43,514.89	
合计	30,945,878.15	

对于公司根据定义和原则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说明如下：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个税手续费返还	219,905.43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 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86	0.30	0.3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 股股东的净利润	2.82	0.17	0.17

江西志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加盖公章)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九日